

宁夏农村水利工作动态

第 2 期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农村水利处

2020 年 3 月 31 日

内容摘要

- ※ 水利厅组织召开灌区管理工作座谈会
- ※ 我区抢抓时机开展春季工程岁修
- ※ 我区下达第一批骨干水利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 ※ 水利厅印发《骨干水利工程涉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 ※ 水利厅多措并举做好供水准备
- ※ 我区及时开灌供水
- ※ 水利厅安排农村水利项目验收和运行管理工作
- ※ 水利厅安排渠道管理单位信息化应用工作

一、水利厅组织召开灌区管理工作座谈会

3月6日，麦山副厅长主持召开灌区管理工作座谈会，讨论了涉外工程建设和维修养护项目管理办法、第一批维养资金安排、灌区标准化细则制定、遥感面积详查、引黄灌区干渠引水监测、测控一体化闸门运行消缺和计量认证、供港蔬菜和设施农业取用地下水的监控、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管养分离工作方案等事宜，对各项工作进行详细地安排部署。会议强调：**一是**树立底线思维。渠道管理处要始终坚持底线思维，时刻把安全的事放在心上、抓在手上。坚持重要工程、重要设施、险工险段领导挂帅、包干，把安全生产落到领导、落到岗位。要集思广益完善应急预案，认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二是要**通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管理流程。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培训，固化一线职工思想意识和操作行为。**三是要**领导带头，坚持科学思维。面对水利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要善于思考、善于观察、善于应对、善于改革，要摒弃凭感觉、凭经验的管理思维，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四是**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各管理处领导要带头学、带头解放思想，加强对信息化、自动化的认识和应用，处领导要带头使用巡渠通，开灌前全面部署，行水期要全面使用。

二、我区抢抓时机开展春季工程岁修

水利厅坚持早行动、早部署、早落实，结合渠道工程和灌区生产实际以及疫情防控要求，就亟需开展的机电设备和渠道工程维修养护、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及时制定方案，克服困难积极推进，做

到疫情防控和春修工程两手抓、两不误，确保三月底各大干渠具备开灌供水条件。目前，岁修工程进展顺利，任务基本完成。

三、我区下达第一批骨干水利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3月6日，水利厅下达了第一批维养资金6000万元计划，主要用于骨干水利工程设施日常维修养护、部分影响行水安全的险工段维修改造或集中更新改造工程建设、部分附属生产管理设施修缮、部分干渠进口测流设施自动化改造和灌区、泵站标准化建设等管理能力提升建设工作。要求结合水管单位体制改革，对于日常维修养护内容原则上按照管养分离模式实施管理。

四、水利厅印发《骨干水利工程涉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3月17日，水利厅印发《关于印发<宁夏骨干水利工程涉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宁水规发〔2020〕1号)。新修订的《办法》补充完善了涉外建设项目、管理范围；明确骨干水利工程管理责任主体是渠道管理单位；明确骨干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在涉外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应遵循的原则和要求；进一步明确涉外建设项目产权规定和运行维护、安全鉴定、拆建、改建等方面的要求；将建设标准补充完善，形成了成体系的技术要求；制定了涉外项目安全管护协议范本，约定建设项目相关各方的责任、义务及相关事宜；按照标准化、规范化管理的理念，以附件进一步明晰了涉外建设项目申报流程。

五、水利厅多措并举做好供水准备

为保障全区用水需求，水利厅积极组织、认真做好供水

准备工作。一是组织各县区于3月27日完成年度配水计划编制工作，将年度用水指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二是组织各渠道管理单位编制《至灌区群众的一封信》，通过QQ群、微信群、朋友圈等信息平台及时公布，使用水户、灌区百姓及时了解水情和供水工作计划，及时做好相关准备。三是组织对唐徕渠、汉延渠、秦汉渠、渠首、七星渠等干渠进口测流自动化装置等实施改造，提高引黄骨干渠引水测流精度和时效性，为进一步提升调度工作水平奠定基础。四是协调地方水务部门与农业农村部门及灌区用水户，按照“以水定植、以供定需”等原则开展灌区作物结构调整、压减高耗水作物面积，加强高效节水灌溉设施运行管护等工作。

六、我区及时开灌供水

为解决甘肃省环县和陕西省定边县35万老区人民生活用水水源紧张问题，紧急启用盐环定扬水工程、盐池县隰宁堡和杜窑沟调蓄水库，于3月18日10时开机供水，通过5级泵站、102公里渠道输水70万 m^3 ，有效缓解缺水之急。针对沙坡头区南山台扬水灌区果树连续两年遭受受晚霜冻灾问题，沙坡头南干渠于3月20日5时开闸放水，比原计划提前20天，为13万亩苹果树灌水保墒，预防低温灾害，支撑富民产业发展。针对银川市、石嘴山市生态湖泊水位下降、城市绿化亟需补水等问题，及时调整唐徕渠放水时间，于3月29日提前7天放水，向典农河、沙湖等湖泊湿地补水，助力生态建设。

七星渠3月30日开闸放水10 m^3/s ，做好为扬水灌区供水准

备。固海扬水泵站和红寺堡扬水泵站将于 4 月 1 日开机上水。

七、水利厅安排农村水利项目验收和运行管理工作

为加快农村水利项目验收和运行监管，确保工程长效运行，水利厅就已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骨干排水沟道治理、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量测水设施建设等农村水利项目验收和自治区党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印发《关于加快农村水利项目验收 加强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相关单位通过明确验收工作责任、制定验收工作计划、整理验收资料、限期完成项目验收等工作，完善项目验收程序、加快验收进度,落实运行管护责任、加强维护管理，建立统计信息报送制度，及时统计上报信息，确保 2020 年底前全面完成已建农村水利项目验收和巡视发现问题整改任务。

八、水利厅安排渠道管理单位信息化应用工作

为充分运用渠道管理处现有信息化平台和设施设备，推进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提升灌区供水服务保障能力，水利厅印发《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加强渠道管理处信息化设施设备运用的通知》。要求各渠道管理处加快信息化平台融合运行，加快测控一体闸门等设备消缺和运行，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灌区、泵站标准化管理，重新修订巡护工作制度，处领导带头在行水期前全面运用“巡渠通”APP。将 APP 终端配备、生产管理信息化运行流量费用纳入维修养护资金。做好“巡渠通”、测控一体化等信息化设施设备使用控制、系统软件应用和维修保养等方面的技能培训，适应信息化环境下的工作要求。